

证券代码：688529

证券简称：豪森股份

公告编号：2022-036

大连豪森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大连豪森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3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大连豪森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上证科审（并购重组）（2022）6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上海证券交易所依法对公司提交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核，要求公司在 1 个月内就有关问题作出书面回复。具体内容详见《豪森股份关于收到<关于大连豪森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3）。

公司在收到《问询函》后，会同相关各方对《问询函》的具体事项进行了逐项落实。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鉴于本次《问询函》中涉及事项较多，在回复和落实过程中部分事项尚需进一步补充、完善，为确保回复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切实稳妥地做好问询回复工作，经与独立财务顾问及其他中介机构审慎协商，公司特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延期回复，预计延期时间不超过 1 个月。

延期回复期间，公司将继续积极协调组织各方加快相关工作进度，尽快回复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相关信息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大连豪森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13 日